

# 吴小如讲《孟子》

吴小如 著

WU XIAO RU  
JIANG  
MENG ZI

TIAN JIN  
GU JI  
CHU BAN SHE



天津古籍出版社

# 吴小如讲《孟子》

吴小如 著

WU XIAO RU  
JIANG  
MENG ZI

TIAN JIN  
GU JI  
CHU BAN SHE



天津古籍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吴小如讲《孟子》/吴小如编著. —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 - 7 - 80696 - 454 - 5

I . 吴... II . 吴... III . ①儒家②孟子—研究  
IV . B22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34872 号

---

吴小如讲《孟子》

吴小如/编著

出版人/刘文君

\*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http://www.tjabc.net>

E-mail: [tjgj@tjabc.net](mailto:tjgj@tjabc.net)

廊坊市博远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6.875 字数 150000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978 - 7 - 80696 - 454 - 5

定 价: 18.00 元

## 自序

吴小如

这本小书实是即兴之作。因此要谈一下缘起。

近些年来，久被淡忘的“国学”一词忽地“热”了起来，不止一位青年朋友曾以此垂询：什么是“国学”？为了找答案，我也多少浏览了一些时贤论著，发现不少专家学者并不以此为然，认为这个概念大而无当，不宜提倡。追根溯源，“国学”之名盖始于晚清，是对“西学”而言的。其实它的内涵并不出清人治学的范畴，即义理、考据、辞章三者不可偏废之论是也。义理之学大概近于哲学思想；考据则以文字、声韵、训诂、目录、版本、校勘之学为主要内容；而辞章之学，则基本上指古典文学作品，当然也包括以古典文学为讨论内容的文论、诗话、词话、曲话之类。用旧的说法，所研究对象不外经、史、子、集四大部类；用“五四”以后的说法，则研究中国古代文、史、哲三大门类的学问皆可属之。此外别无深文奥义。我这种说法，未免又是老生常谈，说了等于不说；但“国学”一词，原本就是旧有的，不管你再怎么谈，也说不出新鲜花样来。它既对“西学”而言，当然是土生土长的东西；而东渐之“西学”，总归是十九世纪末才对我国传统学术产生影响的学问，当然应属于“新的学问”。然则所谓“国学”，除了区别于“西学”之外，还含有“旧学”的意思，即章太炎以下诸贤所谓的

“国故”。不过清末民初以来不少学者大都留过学，远者到过欧美，最近的也到过日本，所以他们的治学方法毕竟沾了若干“洋”气，因之研究成果亦不同于清代未出国门一步的学者。代表人物如严复、梁启超、王国维、陈寅恪、胡适等人，他们的著作，终有别于乾、嘉、道、咸以来的戴震、段玉裁、王念孙、孙诒让诸家的学术模式。此盖时代转变、社会发展导致学术风气使然，是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凡今天被称为“国学大师”的，倒是王国维、陈寅恪以及胡适等人，而清代不少有成就的朴学家，反未被戴上这样的桂冠。可见“国学大师”也者，乃指在新时代研究“旧学”的某些代表人物了。

说到这里，我倒想替自古以来直到清代的一大批所谓朴学家说几句话，即“五四”以来的新派人物动辄说治“旧学”的人“不科学”，而他们从西方学来的治学方法才是“科学”的。这话不免有失偏颇。如胡适一方面表彰清儒发现一个字的正确讲法不啻天文学家从宇宙间发现一颗新星，一方面又自诩他本人的考证学问才是真正“科学”的，好像历史上的多少名著、多少学人都不懂科学方法。其实照我这读书不多、一知半解的人的认识，只要站得住脚、未被历史长河所淘汰的古今传统名家名著，不论从思想内容还是看问题的视角来观察，都或多或少符合或包含着辩证法。如《周易》、《道德经》、《孙子兵法》等书不必说了，即先秦诸子与历代有眼光有远见的史学著作，如“前四史”和《资治通鉴》等，亦莫不如此。我认为，辩证法的发展乃是与人类社会的发展同步的，我们不能轻易说古人不懂科学，更不能说他们的著作中没有辩证法。如果较真，以胡适本人的言论和著作为例，不科学的地方却所在多有。只就他说中国文言文是死文字这一点而言，就是很不科学的。这话说远了，姑不详论。

既然今天社会上对“国学”又“热”了起来，于是随之出现了

另一问题,那就是提倡“读经”,多数人且认为应当“从孩子抓起”。这一点我却不敢苟同。理由至少有三点:一、所谓“经”,一般指儒家经典,但“五经”、“四书”对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制的中小學生来说实在不容易读懂。如果一定要读,师资首先就不易解决。因为现在中小学教师本身读过“五经”、“四书”的就不多,以己之昏昏而欲使人昭昭,实在是一件危险的事。二、用今天的眼光看,对于我国传统古籍可奉为经典者实不仅限于儒家的“五经”、“四书”,有人就提倡读《老》、《庄》,还有人认为《史》、《汉》亦属于传统经典。朱自清先生的《经典常谈》所谈就不限于“五经”、“四书”。从数量讲,今天所谓的“经典”的内容要比儒家的“五经”、“四书”增加了不知多少,中小學生实在吞咽不下。三、所谓读懂读不懂,要解决的问题是必须先克服语言文字上的障碍。而我们的文化人(远不止中小學生)对古汉语知识的理解和掌握,不客气地说,基本上已处于“断裂”状态。要说读经,恐怕先得补习一些有关古汉语(即所谓“文言文”)方面的文化课。仅这一点就是成年人也会吃不消,何况初中以下的孩子!

于是一些文化普及性的举措乃应运而生,如中央电视台创办的《百家讲坛》便是非常受欢迎的一个专栏节目。主讲者还把讲稿形诸文字,印成书籍,即使没有直接听过讲述的人也可以从书本上读到所讲的内容。当然,这种普及文化的效果有利有弊,因之舆论的反应也毁誉参半。有些人不甘寂寞,虽未上电视台,也把他在讲坛上讲过的讲稿整理出来,印成书籍。为了吸引眼球,还给这类书起上一个哗众取宠的名字。比如有人把李白说成唐朝“第一古惑仔”,并把李白形容得简直不堪入目,就是一个十分荒唐的事例。这种浮躁的文风学风确是令人值得关注的一种带有不良倾向的危险现象。也许我这人太不够“前卫”,跟不上“后现代”步伐,但我以为,善意的忠告总应该是“言者无罪”

的。

总之，我并非无条件地反对或否定读经，相反，我倒认为，应该在成年人、文化人、特别是作为人民公仆并居于领导地位的中上层官员这样的群体中提倡“读经”。因为这些年来，在我亲自接触到以至于看到、听到的成年人特别是文化人和官员们中间，曾做过一番调查，发现大多数人是既不读马恩之经，更不读孔孟之经的。因此，与其提倡让中小学生读经，还不如先号召孩子们的祖父母辈、父母辈认真读一读马恩之经和孔孟之经，那可能对于建设祖国、改革开放和实现四个现代化更有好处。

基于这种动念，我乃想到自己在行将就“火”的衰朽之年也应该贡献一点爝火般的余热。从我的学历看，我勉强算得上一个曾经染指过“五经”、“四书”的人。正如启功先生的名言，我还是看到过“猪跑”的。我以为，在儒家经典中，《论语》虽简短，却并不好理解；而且讲《论语》的人正在一天天多起来。而《孟子》，应该是儒家经典中在文字上障碍比较少的一本读物。于是我便重新阅读《孟子》，且边读边记下自己的点滴感受。这只是即兴发言，不敢吹嘘是什么“心得”。但要声明，这点滴感受是供成年读者参考的，并设想这些读者已经根据传世的各家注释和译本（如朱熹的《孟子集注》、焦循的《孟子正义》[其中包括了东汉赵岐的旧注]、近人姚永概的《孟子讲义》[黄山书社出版]和杨伯峻的《孟子译注》等）基本上读懂了原文。因此我写得十分简单，尽量节省笔墨，而不去旁征博引。至于所见肤浅与纰缪之处，则诚恳地希望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二〇〇七年岁次丁亥立秋日动笔，三日后写完。

## 目 录

- |      |      |      |
|------|------|------|
| 卷 一  | 梁惠王上 | /3   |
| 卷 二  | 梁惠王下 | /17  |
| 卷 三  | 公孙丑上 | /31  |
| 卷 四  | 公孙丑下 | /45  |
| 卷 五  | 滕文公上 | /57  |
| 卷 六  | 滕文公下 | /69  |
| 卷 七  | 离娄上  | /83  |
| 卷 八  | 离娄下  | /99  |
| 卷 九  | 万章上  | /121 |
| 卷 十  | 万章下  | /133 |
| 卷 十一 | 告子上  | /145 |
| 卷 十二 | 告子下  | /159 |
| 卷 十三 | 尽心上  | /181 |
| 卷 十四 | 尽心下  | /199 |



吴小如讲《孟子》  
• WU XIAO RU JIANG MENG ZI

卷一

梁惠王

上



孟子见梁惠王。王曰：“叟，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孟子对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国？’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国危矣。万乘之国，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国，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万取千焉，千取百焉，不为不多矣。苟为后义而先利，不夺不餍。未有仁而遗其亲者也，未有义而后其君者也。王亦曰：仁义而已矣，何必曰利？”

此孟子开宗明义第一章也。古人注《孟子》者，汉有赵岐，宋有朱熹，清有焦循。参读此三家之言，大旨可明。然而自汉至清，释此章者皆首标仁义二字。盖仁与义乃孔孟一生着力处，其言固无误。唯史迁独具只眼，谓此章要害乃在利字。《史记·孟子荀卿列传》云：“太史公曰：余读孟子书，至梁惠王问何以利吾国，未尝不废书而叹也。曰：嗟乎，利诚乱之始也。夫子罕言利者，常防其原也。故曰：放于利而行，多怨。自天子至于庶人，好利之弊，何以异哉！”此真一语破的矣。考之后世，凡言利以治国者，其后果往往化公为私；及上下交相争利，则受害者必为民，故

民多怨。尤以不夺不蹙四字为诛心之论。自古迄今，未闻贪污腐败、贿赂公行之徒有适可而止之时也。义利对举，仲尼已言之，所谓“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是也。特言利之为害，不及孟子之言深刻耳。为政者可不慎欤！

孟子见梁惠王。王立于沼上，顾鸿雁麋鹿，曰：“贤者亦乐此乎？”孟子对曰：“贤者而后乐此，不贤者虽有此，不乐也。《诗》云：‘经始灵台，经之营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经始勿亟，庶民子来。王在灵囿，麀鹿攸伏，麀鹿濯濯，白鸟鹤鹤。王在灵沼，于物鱼跃。’文王以民力为台为沼。而民欢乐之，谓其台曰灵台，谓其沼曰灵沼，乐其有麋鹿鱼鳖。古之人与民偕乐，故能乐也。汤誓曰：‘时日害丧，予及女偕亡。’民欲与之偕亡，虽有台池鸟兽，岂能独乐哉？”

此章以大篇幅引《诗·大雅》以颂文王之能与民同乐，虽近于为梁惠王开脱，然要害乃在汤誓二语，正所谓要言不烦。

梁惠王曰：“寡人之于国也，尽心焉耳矣。河内凶，则移其民于河东，移其粟于河内。河东凶亦然。察邻国之政，无如寡人之用心者。邻国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孟子对曰：“王好战，请以战喻。填然鼓之，兵刃既接，弃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后止，或五十步而后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则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曰：

“王如知此，则无望民之多于邻国也。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谷与鱼鳖不可胜食，材木不可胜用，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养生丧死无憾，王道之始也。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途有饿莩而不知发；人死，则曰：‘非我也，岁也。’是何异于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兵也。’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焉。”

梁惠王所言，乃移民就粟治标之策，故孟子以五十步笑百步讥之。孟子所陈“五亩之宅”一段，全书凡三见，可知此为孟子之理想社会。然战国时代，战乱频仍，民不聊生，井田制已废。孟子所设想，亦小国寡民自耕自保自救之权宜之计。自远虑言之，实不及商鞅之开阡陌重农兵，合于仲尼足食足兵之论，从而使秦一举而富强。然孟子已知重民生为立国之本，复申之以庠序之教、孝悌之义，亦合于孔子既庶既富而后教之之道，犹管仲之仓廩实衣食足然后知礼节荣辱，四维不张国乃灭亡之名言谏论。仆因知此盖先秦诸子之共识也。然梁惠王之大病，乃在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途有饿莩而不知发，故孟子直言斥之。下章所陈，其义益显。此战国诸侯之君通病，即秦一统后亦未能改，是以二世而亡也。

梁惠王曰：“寡人愿安承教。”孟子对曰：“杀人以梃与刃，有以异乎？”曰：“无以异也。”“以刃与政，有以异乎？”曰：“无以异也。”曰：“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兽相食，且人恶之；为民父母，行政不免于率兽而食人。恶在其为民父母也？仲尼曰：‘始作俑者，其无后乎！’为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饥而死也？”

此承上章而言，体现孔孟虽以君为民之父母有宗法制度思想，然民本观念则昭昭然。故宜肯定。至以俑殉葬究在以生人殉葬之前抑之后，有待详考，而孔子之言，则为贬义无疑。近人不知其言出典，竟以始作俑为褒义语而举以称人，是期人将断子绝孙，真毫厘千里之失矣。

梁惠王曰：“晋国，天下莫强焉，叟之所知也。及寡人之身，东败于齐，长子死焉；西丧地于秦七百里；南辱于楚。寡人耻之，愿比死者一洒之，如之何则可？”孟子对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于民，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壮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长上，可使制梃以挾秦、楚之坚甲利兵矣。彼夺其民时，使不得耕耨以养其父母。父母冻饿，兄弟妻子离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谁与王敌？故曰：‘仁者无敌。’王请勿疑！”

姚永概云：“此章乃孟子本色文字。”其言是也。然就其时代

背景言之，或即世人以为其言迂阔而远于事情者非欤？战国秦齐楚三强鼎立，各逞其坚甲利兵；韩魏赵居乎其间，如专从行仁政着手，旷日持久，不待其政生效，国已亡矣。故仆以为孟子之言诚是，唯奈非其时何！若在大乱之后，如刘项争霸之余，汉高一统之际，即约法三章而天下可定。不俟孔孟仁义之道大行于世，亦可以称帝矣。此章有两字可说。变为揆之本字，举火入室之意。作“叟”非是。又洒即古洗字。而洗本读为鲜上声，是别一义。今以洒为灑之简体，不知灑之古读，亦西上声。今则读开口音矣。古今异读，不可不知。

孟子见梁襄王。出，语人曰：“望之不似人君，就之而不见所畏焉。卒然问曰：‘天下恶乎定？’吾对曰：‘定于一。’‘孰能一之？’对曰：‘不嗜杀人者能一之。’‘孰能与之？’对曰：‘天下莫不与也。王知夫苗乎？七八月之间旱，则苗槁矣。天油然作云，沛然下雨，则苗浡然兴之矣。其如是，孰能御之？今夫天下之人牧，未有不嗜杀人者也。如有不嗜杀人者，则天下之民皆引领而望之矣。诚如是也，民归之，由水之就下，沛然谁能御之？’”

赵岐注云：“孟子谓仁政为一也。”此解仆尝疑之。朱熹则解为“合于一”，语亦未明。盖自春秋至战国，王纲解纽，诸侯各自为政，宇内呈分崩离析之势。分久必合，人心思定，犹久旱思雨也。孟子所谓“定于一”者，已隐有大一统之意。观下文“天下莫不与也”之语，犹言天下莫不归附焉，非大一统之谓欤？惜问之者非其人耳。引领一词，始见于此章，犹言延颈也。近顷不知自何时起，释“引领”为引导领先之意，似近望文生义。殆成人不读

古籍之过。时贤虽号召儿童读经，倘无师资以导夫先路，犹不免以讹传讹也。

齐宣王问曰：“齐桓、晋文之事可得闻乎？”孟子对曰：“仲尼之徒无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后世无传焉，臣未之闻也。无以，则王乎？”曰：“德何如，则可以王矣？”曰：“保民而王，莫之能御也。”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曰：“何由知吾可也？”曰：“臣闻之胡龔曰：王坐于堂上，有牵牛而过堂下者，王见之，曰：‘牛何之？’对曰：‘将以衅钟。’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觳觫，若无罪而就死地。’对曰：‘然则废衅钟与？’曰：‘何可废也？以羊易之！’——不识有诸？”曰：“有之。”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为爱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王曰：“然。诚有百姓者。齐国虽褊小，吾何爱一牛？即不忍其觳觫，若无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曰：“王无异于百姓之以王为爱也。以小易大，彼恶知之？王若隐其无罪而就死地，则牛羊何择焉？”王笑曰：“是诚何心哉？我非爱其财，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谓我爱也。”曰：“无伤也，是乃仁术也，见牛未见羊也。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王说曰：“《诗》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夫子之谓也。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于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于王者，何也？”



曰：“有复于王者曰：‘吾力足以举百钧，而不足以举一羽；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见舆薪。’则王许之乎？”曰：“否。”“今恩足以及禽兽，而功不至于百姓者，独何与？然则一羽之不举，为不用力焉；舆薪之不见，为不用明焉，百姓之不见保，为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为也，非不能也。”曰：“不为者与不能者之形何以异？”曰：“挟太山以超北海，语人曰：‘我不能。’是诚不能也。为长者折枝，语人曰：‘我不能。’是不为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挟太山以超北海之类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类也。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运于掌。《诗》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举斯心加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无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过人者无他焉，善推其所为而已矣。今恩足以及禽兽，而功不至于百姓者，独何与？权，然后知轻重；度，然后知长短。物皆然，心为甚。王请度之！抑王兴甲兵，危士臣，构怨于诸侯，然后快于心与？”王曰：“否。吾何快于是？将以求吾所大欲也。”曰：“王之所大欲可得闻与？”王笑而不言。曰：“为肥甘不足于口与？轻暖不足于体与？抑为采色不足视于目与？声音不足听于耳与？便嬖不足使令于前与？王之诸臣皆足以供之，而王岂为是哉？”曰：“否。吾不为是也。”曰：“然则王之所大欲可知已。欲辟土地，朝秦、楚，莅中国而抚四夷也。以若所为求若所欲，犹缘木而